

证券代码：872325

证券简称：丽宫股份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8 月 23 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欧国良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、议案议程程序和议案内容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更直观地体现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，现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提请至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，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8 日